

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关于赴湖州、丽水开展现代化美丽城镇建设 指导服务的函

湖州市、丽水市美丽城镇办：

为全面推进现代化美丽城镇建设，我厅将赴湖州、丽水对现代化美丽城镇建设开展指导服务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服务内容

指导服务采取现场走访和座谈交流相结合的方式展开，重点了解当地现代化美丽城镇建设工作情况，交流分析主要问题，收集创新做法和建议意见，便于下一步工作开展。

二、人员组成

指导服务人员由省、市美丽城镇办以及相关专家共同组成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7月31日赴湖州，8月1日至2日赴丽水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委关于党风廉政的相关

要求。

联系人：杨莎，联系电话：13905863000（同浙政钉）

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2024年7月31日